

2023 年度揭西县上砂镇龙门村自来水提升工程（设备配置）

招标公告

项目概况

2023 年度揭西县上砂镇龙门村自来水提升工程（设备配置）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（<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>）进行线上项目获取招标文件，并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 15 点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投标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04-16-04A-2026-D-F-E21905

项目名称：2023 年度揭西县上砂镇龙门村自来水提升工程（设备配置）

预算金额：278336.00 元

最高限价（如有）：278336.00 元

采购需求：采购 2023 年度揭西县上砂镇龙门村自来水提升工程（设备配置）相关货物，包送货上门、包验收入库。

交货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交付采购人使用。

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。

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执行完毕。

本项目（不接受）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，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（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）副本复印件；分支机构参加的，必须由总公司授权（提供《资格声明函》、总公司及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（或事业法人登记证）复印件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））；

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提供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（或报表）或 2026 年 1 月至今（至少一个月份）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）或提供资格承诺函；

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提供《关于资格的声明函》）；

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资格承诺函。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，提供相应证明材料）；

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须提供资格承诺函）；重大违法记录，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（根据财库〔2022〕3 号文，“较大数额罚款”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，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“较大数额罚款”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，从其规定）；

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（提供《关于资格的声明函》）。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制造业。

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、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 号）、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 号）、《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》（财库〔2006〕90 号）、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04〕185 号）。《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9 号）。

3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(1)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，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。（提供《关于资格的声明函》）；

(2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（提供《关于资格的声明函》）；

(3) 投标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以下任意名单之一：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；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；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。同时，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。（以采购代理机构

于评审当天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，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，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)；

(4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(5) 投标人已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。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

注册并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(<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>) 进行线上项目获取招标文件。获取时间：2026年8月4日至2026年8月10日，每天08:30-17:30。

提供如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：

(1)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法人）副本复印件；

(2) 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，需提供：

(A)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，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(B) 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，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。

(3) 购买文件登记表（详见公告附件）。

注：文件提供人应保证以上文件真实可靠，如因所提供文件不实导致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提供人承担。

售价：¥200.00 元（人民币）

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：2026年8月24日15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时间：2026年8月24日15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财润大厦4楼406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操作指引：

(1) 注册：输入网址，点击【新用户注册】（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：【投标人操作指南】-【注册指引】）。登录账号后点击【常用文件】，下载《投标人&供应商操作手册》。

(2) 领取文件：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，点击【商机发现】，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。

(3) 疑问反馈：具体操作若有疑问，可致电客服热线：020-89524219。服务时间 8:30-17:30（工作日）。

可选择下列任一种方式支付费用：

(A) 网上支付：选择【网上支付】方式后，点击【提交】，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文件费用；

(B) 电汇：以转账方式支付费用，并在支付阶段，将“转账凭证”上传至【附件】处（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“采购项目编号及项目简称”）；

转账账号如下：

收款人：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账号：3110910037672621905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

(C) 电子钱包支付：注册时自动创建“钱包账号”，充值后则可选择【钱包支付】方式支付费用。

(4) 公告发布媒体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n/>）和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（<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>）。相关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，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。

七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揭西县上砂镇龙门村民委员会

地址：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上砂镇龙门村

联系方式：庄先生 联系电话：13500159136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财润大厦 4 楼

联系方式：陈业锐（13924445633）、陆卓彦（13380551240）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陈业锐、陆卓彦

电 话：13924445633、13380551240

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：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2026 年 8 月 3 日

公告附件

购买文件登记表

采购代理编号	
项目名称	
购买单位名称 (加盖公章)	
联系人	
联系电话	
电子邮箱	
购买人签名	
日期	